



飲用水樣品檢驗報告

報告編號：FX111W06058	行程編號：*
受測單位：宏普人力資源(股)公司--竹南公義一館	報告日期：112/01/30
計畫名稱：*	檢測目的：其他環保法規用途
採樣單位：景泰順檢驗股份有限公司	檢測業別：★
採樣地點：	採樣時間：112/01/10 11:06 至 112/01/10 11:07
採樣方法：NIEA W101.56A	收樣時間：112/01/10 15:47
樣品特性：飲用水樣品	

【備註】

1. 高於方法偵測極限，但小於可定量偵測極限值(QDL)時，應註明可定量極限值及單位。
2. 低於方法偵測極限之測定值以“ND”表示，並於備註欄註明其方法偵測極限(MDL)。
3. 本報告僅對該樣品負責，不得隨意複製及做為宣傳廣告之用。

【聲明書】

- (一)茲保證本報告內容完全依照行政院環境保護署及有關機關之標準方法及品保品管等相關規定，秉持公正、誠實進行採樣、檢測。絕無虛偽不實，如有違反，就政府機關所損失願負連帶賠償責任之外，並接受主管機關依法令所為之行政處分及刑事處罰。
- (二)吾人瞭解如自身受政府機關委任從事公務，亦屬於刑法上之公務員，並瞭解刑法上圖利罪、公務員登載不實偽造文書及貪污治罪條例之相關規定，如有違反，亦為刑法及貪污治罪條例之適用對象，願受最嚴厲之法律制裁。
- (三)本報告經本檢驗室簽發，結果如附頁，本報告含封面 1 頁，樣品檢驗報告 1 頁，共計 2 頁，報告分離使用無效，並不得隨意複製及作為宣傳廣告之用。
- (四)本報告已由核可報告簽署人審核無誤，並簽署於內部報告文件，簽署人如下：
無機檢測類：何秀容(FXI-02)、林美惠(FXI-04)
有機檢測類：黃于珊(FXO-01)、林美惠(FXO-02)
檢驗室主管/報告簽署人(簽名)：

周

依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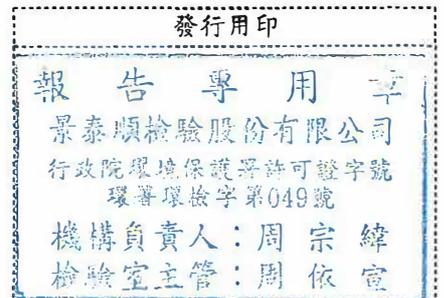
宣



測試機構名稱：景泰順檢驗股份有限公司
 檢驗室名稱：景泰環境檢驗室
 機構負責人：周宗緯
 檢驗室主管：周依宣



發行用印





飲用水樣品檢驗報告

檢驗室名稱：景泰環境檢驗室
 委託單位：宏普人力資源股份有限公司
 受測單位：宏普人力資源(股)公司--竹南公義一館
 計畫名稱：*
 採樣單位：景泰順檢驗股份有限公司
 採樣方法：NIEA W101.56A
 採樣時間：112/01/10 11:06 至 112/01/10 11:07
 收樣時間：112/01/10 15:47

檢驗室地址：苗栗縣竹南鎮佳興里光復路381巷13號
 報告編號：FX111W06058
 報告日期：112/01/30
 檢測目的：其他環保法規用途
 檢測業別：★
 行程編號：*
 樣品特性：飲用水樣品

樣品編號		FX111W06058-001		公告標準值	參考方法	備註
檢測項目	名稱 單位	3F北 飲用水				
大腸桿菌群	MPN/100mL	<1		6	NIEA E215.53C	

.....以下空白.....

發行用印

報 告 專 用 章
 景泰順檢驗股份有限公司
 行政院環境保護署許可證字號
 環署環檢字第049號
 機構負責人：周宗緯
 檢驗室主管：周依宣

